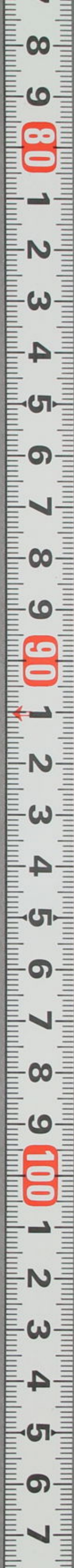


言志晚錄



言志晚錄

單記積年。又成一堆。及輯錄。則略以類相從。事亦多。係釋褐後錄起。天保戊戌孟陬月。至嘉永己酉仲春月。一齋老人自題。

為學緊要。在心一字。把心以治心。謂之聖學。為政著眼。在情一字。循情以治情。謂之王道。王道聖學非二。

狂者進取。狷者有所不為。子路冉有。公西華志在進取。曾皙獨異其撰。而孟子以為狂。何也。三子

進取在事。曾替進取在心。

曾替齡老。空求老友。卻求冠童。不賞幽寂。卻賞豔陽。既浴且風。亦不似老者事。此等處須善討出。狂者心體。

吾人工夫。在於自覓自覷。義理混混而生。似有物。不認源頭來處。似無物。

胸次虛明。感應神速。

心要平。平則定。氣要易。易則直。

人皆知仰而蒼蒼者為天。俯而隕然者為地。而不

知吾軀皮毛骨骸之為地。吾心靈明知覺之為天。

為久沈靜者。工夫尤空。勉事上鍊磨。恢豁者。則工夫空。不怠靜坐脩養。其實動靜非二。姑因病藥之。即是沈潛剛克。高明柔克。

發憤忘食。志氣如是。樂以忘憂。心體如是。不知老之將至。知命樂天如是。聖人與人不同。又與人不同。不異。

學者當先自認己有心。而後存養得力。又當自認

已無心。而後存養見效。

認以爲我者。氣也。認以爲物者。氣也。其知我與物。皆爲氣者。氣之靈也。靈卽心也。其本體性也。

人心之靈。莫不有知。只此一知。卽是靈光。可謂嵐霧指南。

提一燈。行暗夜。勿憂暗夜。只賴一燈。

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此理卽人心之靈。學者當先窮在我之萬物。孟子曰。萬物皆備於我矣。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卽是。

倫理。物理。同一理也。我學倫理之學。宜近取諸身。卽是物理。

人皆在。是非窠中。送日。然多是日間瑣事。不過利害得失數件。如真是非。則無人討出來。學者須能自覓。

濁水亦水也。一澄則爲清水。客氣亦氣也。一轉則爲正氣。逐客工夫。只是克己。只是復禮。

窮理。理。固理。窮之。亦是理。

理本無形。無形則無名矣。形而後有名。既有名。則

理謂之氣。無不可。故專指本體。則形後亦謂之。理專指運用。則形前亦謂之。氣竝無不可。如浩然之氣。專指運用。其實太極之呼吸。只是一誠。謂之氣原。卽是理。

程子言萬物一體。試思天地間。飛潛動植。有知無知。皆自陰陽陶冶中出來。我其一也。讀易窮理。深造而自得之。真知萬物之爲一體。程子前絕無此發明。

我身一也。而有老少焉。知老少之爲一身。則知九

族之爲我身。知九族之爲我身。則知古往今來之爲一體。萬物一體。是橫說。古今一體。是豎說。須善忘形骸而自得之。

物我一體。卽是仁。我執公情以行公事。天下無不服。治亂之機。在於公不公。周子曰。公於己者。公於人。伊川又以公理釋仁字。餘姚亦更博愛爲公愛。可并攷。

此學有傳之傳。有不傳之傳。如堯以是傳之舜。舜以是傳之禹。則傳之傳也。禹以是傳之湯。湯以

是傳之文武周公。文武周公傳之孔子。則不傳之傳也。不傳之傳在於心。不在於言。濂溪明道蓋接傳於百世之下矣。如漢儒所云傳。則訓詁耳。豈足謂之傳乎。

周子主靜。謂心守本體。圖說自註。無欲故靜。程伯子因此有天理人欲之說。叔子持敬工夫。亦在此。朱陸以下。雖各有得力處。而畢竟不出此範圍。不意至明儒朱陸分黨。如敵讐。何以然邪。今之學者。宜以平心待之。取其得力處可也。

學有次第。猶執弓挾箭。引滿而發。直指本體。猶懸以正鵠。期於必中。

孔孟是百世不遷之祖也。周程是中興之祖。朱陸是繼述之祖。薛王是兄長之相友愛者。

朱陸同宗伊洛。而見解稍異。二子竝稱賢儒。非如蜀胡之與洛為各黨。朱子嘗曰。南渡以來。理會著實工夫者。惟某與子靜二人。陸子亦謂建安無朱元晦。青田無陸子靜。蓋其互相許如此。當時門人。亦有兩家相通者。不為各持師說相爭。

至明儒如白沙篁墩餘姚增城竝兼取兩家我
邦惺窩藤公蓋亦如此。

惺窩藤公答林羅山書曰。陸文安天資高明措辭
渾浩自然之妙亦不可掩焉。又曰。紫陽篤實而
邃密。金溪高明而簡易。人見其異不見其同。一
且貫通同歟。異歟。必自知然後已。余謂我邦首
唱濂洛之學者爲藤公。而早已并取朱陸如此。
羅山亦出於其門。余曾祖周軒受學於後藤松
軒。而松軒之學亦出自藤公。余欽慕藤公淵源

所自則有乎爾。

博士家古來遵用漢唐註疏。至惺窩先生始講宋
賢復古之學。神祖嘗深悅之。舉其門人林羅
山。羅山承繼師傳折中宋賢諸家。其說與漢唐
殊異。故稱曰宋學而已。至於閩齋之徒則拘泥
過甚。與惺窩羅山稍不同。

惺窩羅山課其子弟經業大略依朱氏。而其所取
舍則不特宋儒。而及元明諸家。鷲峰亦於諸經
有私考。有別考。乃知其不拘一家者顯然。

尊德性。是以道問學。道問學。卽是尊德性。先立其
大者。則其知也真。能迪其知。則其功也實。畢竟
一條路往來耳。

明道定性書。精微而平實。伊川好學論。平實而精
微。伊洛之源在此。非二也。學者真能知之。則異
同紛紜之論可息矣。

周子程伯子。爲道學之祖。然門人或誤成廣視豁
步之風。南軒嘗病之。朱子因矯以逐次漸進之
說。然而後人又誤成支離破碎。恐與朱子本意

乖牾可省。

朱陸異同。在無極太極一條。余謂朱子所論。爲精
到不可易。然象山尚往復數回不已。亦交遊中
錚錚者。但疑兩公持論。與平昔所言各異。朱子
說無。陸子說有。如易地。然何邪。

學人徒是非。訓註之朱子。而不知道義之朱子。是
非言語之陸子。而不知心術之陸子。道義心術。
途無兩歧。

象山雖以濂溪明道爲依據。而太厭立門戶。嘗曰。

此理所在。安有門戶可立。學者各要護門戶。此尤鄙陋。信此言也。足見心之公平。

南軒東萊。朱子之親友也。象山龍川。朱子之畏友也。後之學者。分黨相訟。恐非朱子之本意。

象山宇宙內事。皆已分內事。此謂男子擔當之志。如是。陳澹引此。注射義極是。

隨處體認天理。吳康齋有此言。而甘泉以為宗旨。餘姚致良知。亦其所自得。但覺餘姚為緊切。

古之儒。立德之師也。師嚴而道尊。今之儒。則立言

耳。言不由德。竟是影響。何嚴之有。可不自反乎。

余沈思義理時。覺胸中寧靜。氣體收斂。講說經書時。覺胸中醒快。氣體流動。

講說時。只要我口之所言。入我耳。耳之所聞。再返於心。以為自警。吾講已有益於我。不必問聽者如何。

講說在其人。不在口辯。如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常人說此。嚼蠟無味。象山說此。則使聽者愧汗。勿視為易事。

講論語。是慈父教子意思。講孟子。是伯兄誨季意思。講大學。如網在綱。講中庸。如雲出岫。

易。是性字註腳。詩。是情字註腳。書。是心字註腳。

講書與作文不同。作文。只要翻習語。做漢語。講書。則翻漢語。以做習語。於教授為第一緊要事。不可視為容易。

經書不可不講明。就中以易書魯論為最緊要。

朱子不作春秋傳。而作通鑑綱目。不註戴記。而編儀禮經傳通解。可謂一大識見。啓蒙不可欠。小

學亦好撰。但楚辭註。韓文考異。在可有可無之間。至於陰符。參同。則竊驚訝。何以弄此泛濫之筆邪。

著書。只要自怡悅。不要初有示人之念。

文詞筆翰。藝也。善用之。則於心學亦有益。或以溺志病之。是因噎廢食。

文能達意。詩能言志。如此而已。綺語麗辭。比之佞口。吾曹所不屑焉。

文詞可以見其為人。況復留貽於後。宜以脩辭立

誠為眼目。

王文成拔本塞源論。尊經閣記。可謂古今獨步。陳龍川酌古論。方正學深慮論。隔世而相頡頏。並為有識之文。

宇宙間一氣斡旋。開先者必有結後。持久者必有轉化。抑者必揚。滯者必通。一隆一替。必相倚伏。恰是一篇好文辭。

獨得之見似私。人驚其驟。至平凡之議似公。世安其狃聞。凡聽人言。宜虛懷而邀之。勿苟安狃聞。

可也。

自得。畢竟在己。故能取古人得力處。而鎔化之。今人無自得。故鎔化亦不能。

古人各有得力處。舉以指示。可也。但其入路各異。後人不能透會得之。乃偏於所受。執一以為宗旨。終至於生流弊。余則欲透會為一。不立名目。蓋其不立名目。即便我宗旨也。人或議曰。如是則如無柁之舟。不知泊處。余謂心即柁也。其着力處。在各自自得。不必同也。蓋執一廢百。卻不

得泊處。

顏淵仲弓請事斯語。子張書諸紳。子路終身誦之。在孔門。往往有服膺一二要語。如是。可謂親切矣。與後人標目之類不同。

余年少時。於學多有疑。至中年亦然。每一疑起。見解少變。卽覺學稍進。及至近年。則絕無疑念。又覺學亦不進。乃始信白沙所云。疑者。覺悟之機也。斯道無窮。學亦無窮。今雖老矣。可不自厲乎。少而學。則壯而有爲。壯而學。則老而不衰。老而學。

則死而不朽。

精義入神。燧取火也。利用安身。劍在室也。

今之學者。不失於隘而失於博。不失於陋而失於通。

心理是豎工夫。博覽是橫工夫。豎工夫則深入自得。橫工夫則淺易汎濫。

漢儒訓詁之傳。與宋賢心學之傳。地頭不同。況於清人考據一派。真是漢儒與僮。嬖諸宋賢所爲。負焉不同。我黨勿墜渠窠臼可。

清初考據之學盛行。其間唯李二曲顯黃梨洲宗

義湯潛菴斌彭南昀定求彭樹廬士望諸輩竝

於此學為有見。要與時好殊異。學者不妨讀其書以取舍之。

從大者為大人。從小者為小人。今之讀書人。以攷據瑣猥為能事。畢生事業止此。亦可嘆於此有一大人焉。將曰。人各有能。可器使。使彼矻矻考索。而我取以用之。我不勞力。而彼亦効其能。復也。試思使大人視已。以為器使。一輩中物。能無

忸怩乎

世有一種稱心學者。於女子小人。非無寸益。然要為鄉愿之類。士君子學此。則汨流俗。失義氣。尤非武弁所宜。人主誤用之。使士氣怯懦。殆不可明。季林兆恩合三教為一。蓋學心齋龍溪而失者也。與此間一種心學誘愚夫愚婦者相類。要不足齒牙耳。

王龍溪畿為餘姚晚年弟子。受教日淺。其說過高。妙。遂來陽。儒陰釋之譏。猶與宋代有楊慈湖貽

累於金溪同一類。其他門人如鄒東廓守益歐陽南野德聶雙江豹竝為彬彬有用人物。宜無混看。

我當視人之長處。勿視人之短處。視短處則我勝。彼於我無益。視長處則彼勝我。於我有益。志出於上。非倨傲之想。身甘人後。非萎靡之陋。聖人之心。見於辭氣容貌。於其地與人各異。未知孔子為委吏乘田時。於長官果何如。鄉黨不載。學者宜推勘。或曰。和悅而諱。

目觀者。口能言之。耳聞者。口能言之。至於心得者。則口不能言。即能言亦止一端。在學者之逆而得之。

吾欲把讀書靜坐。打做一片。因自試之。讀經時。寧靜端坐。披卷涉目。一事一理。必求之於心。乃能默契之。恍有自得。此際真是無欲。即是主靜。不必做一日各半工夫。端坐讀經時。閒思妄念。自然消滅。猶香氣滿室。蚊蟲不能入。不似瞑目調息之空觀。

讀經。宜以我之心。讀經之心。以經之心。釋我之心。
不然。徒爾講明訓詁而已。便是終身不曾讀。
人為地氣之精英。生於地而死於地。畢竟不能離
地。空察地體為何物。朱子謂地卻是有空闕處。
天之氣貫在地中。卻虛有以受天之氣。理或然。
余所作地體圖。不知能得彷彿否。
震為乾陽初起。即氣原也。其發而感離虛。則為雷
霆。觸坎實。則為地震。於人為志氣。動天驚地事
業。亦不外此震氣。

人身臍為受氣之蒂。則震氣自此而發。空畜實於
臍下。函虛於臍上。呼吸與臍上相消息。筋力自
臍下而運動。思慮云為。皆根抵於此。凡百技能
亦多如此。
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敬以存誠也。
震驚百里。不喪匕鬯。誠以行敬也。震艮正倒。工
夫歸於一。
坐暗夜者。忘體軀。行明晝者。辨形影。
誠意兆於夢寐。不慮之知使然。

以天感者。不慮之知也。以天動者。不學之能也。
靈藥誤用。則斃。利劍倒柄。則自傷。學術乖方。則
自戕。又賊人。

治心法。須認得至靜。於至動中。呂涇野謂。用功不
必山林。市朝亦做得。此言然。

體實而虛。心虛而實。中字之象。卽是。

引滿中度。發無空箭。人事宜如射然。

余好觀演武技。觀之不以目。而以心。必先收呼吸。
以邀渠呼吸。不問勝敗。而視其順逆。甚適也。此

亦是學。

凡爲士君子者。今皆稱武士。宜自顧其名。以責其
實。務其職。以副其名。

士而志於文。是居武而學文也。勿虛文以柔惰。勿
虛武以躁暴。

國亂而殉身。易。世治而壅身。難。

前人謂英氣害事。余則謂英氣不可無。但露圭角。
爲不可。

刀槩之技。懷怯心者。無賴勇氣。必也。泯勇怯。

於一靜。忘勝負於一動。動之以天。廓然太公靜
之以地。物來順應。如是者勝矣。心學亦不外於
此。

執乙於甲。藏甲於乙。謂之護身之堅城。

形以方止。勢以圓動。城陣行營。其理一也。

軍旅亦有禮樂。

兵家說鍊心膽。與震艮工夫髣髴。

無我則不獲其身。卽是義。無物則不見其人。卽是
勇。

自反而縮者。無我也。雖千萬人。吾往矣。無物也。

道者。所以反本復始。語見吳子。吾不意兵家講破

此道學。

勢攬英雄之心。霸者以之。以天下之所從。攻親戚
之所畔。王者以之。

前徒倒戈。攻于後以北。武王之心。此時果何如。以
爲快乎。蓋亦惻然痛。或有愧焉。

知彼知己。百戰百勝。知彼似難而易。知己似易而
難。

敵在背後。兵家之所忌。避實擣虛。兵家之所好。地利得失。防禦形勢。宜以此致察。

勿賴器械。當賴人心。勿問衆寡。當問師律。

都城置十隊。八方之防火。極有深慮。蓋不專在撲滅。而在指揮操縱之熟。侯家亦宜體其意。勿令騎將徒華麗其服。以競觀美為得。

國初武士。上下皆能泅泳。與調騎相若。今則或不慣。恐為缺事。軍馬宜用野產。古來駿馬多野產。余少時好馭野產。今則老矣。不能據鞍顧盼。可

嘆。

我邦自古長弓箭。然於古皆木弓。即所謂梓弓。或謂木弓騎上最便。須查。

有攻法。必有守法。禦大炮。聞西蕃用鍛牛革形屋。大須查。

戎器中。宜真縮遠鏡。又齋大小壺盧。竝為有用物。不可欠。

竊地道之秘者。可以語霸。極天道之蘊者。可以言王。

天地間事物必有對。相待而固。不問嘉耦怨耦。相
為資益。此理須商思。

英傑非常人物。固為不世出。然屈於下位。不得志
則不能肆其能。幸得地位。則或圖遠略。古今往
往有之。不知當今諸蕃君長。人物果何如。蓋有
備無患。我惟當致警於無事之日耳。

海警不可不豫備。然環海之廣。其可以盡為防禦
乎。莫若固結民心。以為金城湯池。沿海皆能如
是。外寇不足為虞。不然。雖設數萬巨煩。亦足以

資寇我無益也。

士氣不振。則防禦不固。防禦不固。則民心亦不能
固。然其振起士氣。在人主之自奮。以為率先。無
復別法可設。

膺海防之任者。以得民和為先。器械次之。又須校
彼此長短。以為趨避。尤要勿啓釁端。以貽後患。
我邦獨立。不仰異域。海外人皆知之。不如確守舊
法之為善。功利人好事。不可濫聽。

余往年遊於崎。聞崎人之話。曰。某土有不逞之徒。

多出奔於滿州。自滿再投於蕃舶。故蕃舶中往往有漢人爲之耳目。可憎之甚。今漢滿一家。關門不嚴。不可柰何。此話非可徒聞。

戰伐之道。勝於始者。將卒必憤。憤者厲。厲者遂。勝乎乎終。衄於始者。將卒必憤。憤者厲。厲者遂。勝乎終。故爲主將者。不必論一時之勝敗。只能振厲士氣。鼓舞義勇。使之勝而不驕。衄而不挫。是爲要而已。

人主宜以敵國外患爲藥石。以法家拂士爲良醫。

則國不足治。

舉賢才。則百僚振。矜不能。則衆人勸。乘數也。猜大臣。則讒慝興。疏親戚。則物情乖。除數也。須能慎幾先。以慮來後。

凡事有似有功而無功。有似有弊而無弊。況於經數年見効之事。宜先熟圖其終始。而後做起。不然。功必不完。或中廢。至於不可償。

三軍不和。難以言戰。百官不和。難以言治。書云。同寅協恭。和衷哉。唯一和字。一中治亂。

王荊公本意。在堯舜其君。而其所為皆在功利。則
群宵希旨。競以利進。遂一敗不能保終。究亦自
取。可惜。後之為輔相者。所宜鑑。
有_才而無_量。不能容物。有_量而無_才。亦不濟事。兩
者不可得兼。寧舍_才而取_量。

居_相位者。最宜明通公溥。不明通則偏狹。不公溥
則執拗。

氣運有常變。常是變之漸。不見痕迹。故謂之常變。
是漸之極。見痕迹。故謂之變。如春秋是常。夏冬

是變。以其漸與極也。人事常變。亦係氣運之常
變。故當變革之時。天人齊變。有大賢出世。必又
有大奸出世。以其變也。常漸之時。則於人亦無
大賢奸。

創業守成之稱。泛言開國繼世耳。其實則創業中
有守成。守成中有創業。唯能守成。是以創業。唯
能創業。是以守成。如成湯之纘禹。舊服。茲率厥
典。武王之反商。政由舊。是創業之守成也。如
成王之立政立事。畢公之道有升降。政由俗革。

則謂之守成之創業可也。但氣運有常變。故與人與物亦從之。

物得所。是為治。事乖宜。是為亂。猶治園也。樹石位。置得其恰好。則朽株敗瓦。亦皆成趣。故聖人之治。世無棄人。

歷代開國之初。人人自靖。治務太閒。昇平日久。則上自臺閣。下至諸局。規則完備。簿書累堆。愈久愈多。於是瑣末式法。不勝繁蕪。亦勢之必至此。時唯當以務除苛細。歸諸簡淨為要。平世著眼。

處蓋在此。

賑財。不如免租。興利。不如除害。

仕為吏者。宜視官事如家事。守公法如著龜。待僚友如兄弟。則為能盡職分。唯大臣胸次磊磊落落。當如長松老檜。不為風雨振撼。則其治務必不在人後。

抱巖穴之心者。可以居臺閣。得禮樂之實者。可以任將帥。

國有道時。言路開。可慶也。但怕功利之徒。乘時紛

起群奏。其質或有大相左者。不容不深察。世清時。亦就有小失處。世濁時。亦就有小得處。水至清則無魚。木過直則無蔭。為政者之深戒也。彼有遺秉。此有滯穗。伊寡婦之利。翻做政事。亦儘好。

說命。明王奉若天道。建邦設都。樹后王君公。承以大夫師長。據此封建之制。天道也。唐虞三代相沿。保治久遠。秦已後變為郡縣。而世數亦促。余聞西洋諸國。周回地球。分國土為五大洲。而封

建之邦。惟我為然。又獨立自足。無仰異域。厘有漢蘭二國。許渠來貿易。是亦良法也。雖在我邦。古代則制襲漢土。至神祖。郡縣存其名。而封建行其實。可謂神算無媿矣。郡縣之世。王室失政。海內輒土崩瓦解。惟封建則列侯各守其土。庶民亦皆為其主保護。是其所以固也。然國有興廢。則氣數之自然。以人力守之。又人道之當然。我幸生此土。沐浴堯舜之澤。可不知所以自慶乎。柳柳州封建論。吾所不取。

沿海侯國皆為鎮兵。外寇不易覬覦。但問內治何如而已。內治有何別法。謹守祖宗之法。勿循名以喪實。敬體祖宗之心。勿偷安而忘危。然後天變不足畏。人言不足懲。況於區區鱗介之族。尚足虞乎。

人主聞內之事。外人所不知。然外廷感應之機。的在此。國風肇初。頭關雎。即此意。

關雎之化。在葛覃卷耳。勤儉之風。空自此起。基婦德。一箇貞字。婦道。一箇順字。

婦女以服飾美麗為習。殆不可。人之有男女。與禽獸之有雌雄。牝牡同。試見雄牡羽毛有飾。而雌牝無飾。天成之狀如是。

大臣弄權。病猶外症。劇劑一瀉。可除也。若權在宮闈。則是內症。雖有良藥。不易施。如之何。

方今諸藩置講堂及演武場。以課子弟。但至宮闈。則未聞有教法。吾意欲於闈內區為女學所。使眾女官學女事。宣延女師。謹飭者使之講解。女誠女訓。國雉諸書。并女禮。筆札鬪香茶儀。各有

師以課之。劾復許。箏曲絃歌不淫靡者。則閭內必肅然。

人主之賢不肖。係一國之理亂。妙年嗣立者。最宜擇交友。其所視效或不良。則後遂誤邦家。可懼也。

凡事有真是非。有假是非。假是非。謂通俗之所可。否。年少未學。而先了假是非。迨後欲得真是非。亦不易入。所謂先入為主。不可如何耳。

人主好飲。太有害。除武禮外。宜自禁止。百弊皆自

此興。

視官長猶父兄。宜主敬順。吾議若有不合。則宜姑置前言。替他商思。竟有不可。則非可苟從。必當和悅而爭。不敢生易慢之心。

處僚友。須能披瀝肝膽。視如同胞。雖不可面從。而亦不可乖忤。有所黨不可。有所挾不可。有所媚疾最不可。

恩怨分明。非君子之道德之可報固也。至於怨。則當自怨其所。以致怨。

人情向背。在敬與慢。施報之道。亦非可忽。恩怨或
自小事起。可慎。

居官者。事未到手。如攀阪路。步步艱難。卻無蹉跌。
事既到手。如下阪路。步步容易。輒致顛踣。

應酬事物。當先見其事之輕重。而後處之。勿以假
心。勿以習心。勿厭多端。以苟且。勿過穿鑿。以繳
住。

說大人。則貌之。勿視其巍巍然。勿視在心。目則熟
視。亦不妨。

心忌勢利。而後權貴可與語。

權貴之德。在下。賢士。賢士之德。在驕。權貴。

上官屬事於我。我空要敬慎。鄭重。下吏請事於我。
我空要區處敏速。但事非一端。則鄭重。愆期。敏
速。誤事。亦容有之。須善先慮其輕重。以從事之
為安。

人做事。須就其事。自揆我量。與才與力之可及。又
把事之緩急。與齡之老壯相比照。而後做起。不
然。妄意下手。殆不免狼狽。

果斷有自義來者。有自智來者。有自勇來者。有并
義與智而來者。上也。徒勇而已者。殆矣。

為長官者。勿忘小心翼翼。為吏胥者。勿忽天網恢
恢。

凡處官事。宜先以心為簿書。而簿書又照之。勿專
任簿書以為心。

公私在事。又在情。事公而情私者有之。事私而情
公者有之。為政者宜權衡人情事理輕重處。以
用其中於民。

吏人相集。言談多是仕進榮辱。貨利損益。吾甚厭
然。平日慣聽。不覺偶自冒。可戒。

人做事各有本職。若事涉職外。假令有功。亦多取
釁。譬如夏日之冷。冬日之煖。似空非空。

人各有好尚。以我好尚爭。彼好尚。究不見真是非。
太抵事不干真是非。則任彼好尚。亦有何妨。乃
嘒嘒憑己。以角爭銖鎰。祇見局量之小。

游蕩子弟。亦非可棄。慙慙學問。脩為。即悔悟法也。
一旦悔悟。舊惡不可追。況其為無賴。亦出於才。

才則有所爲。易云。冥升。利子不已之貞。謂此。勸學之方不一。各因其人施之。有稱而勸之。有激而勸之。又有不稱不激。待其自勸者。猶醫人。應病施藥。補瀉不一。必先察其症然。問事於人。要虛懷。不可毫有所挾。替人處事。要周匝。不可稍有所缺。

我言語。吾耳可自聽。我舉動。吾目可自視。視聽既不愧於心。則人亦必服。勿以口而譎己行。勿以耳而聞人言。

不慮而知。本體之發也。慮而後得。工夫之成也。知者。卽得者。非有二套。

慎獨工夫。當如身在稠人廣坐中。一般。應酬工夫。當如間居獨處時。一般。

仁者。以己克己。君子。以人治人。持敬者如火。使人可畏而親之。不敬者如水。使人可狎而溺之。

心要現在。事未來。不可邀事已往。不可追。纔追。纔邀。便是放心。

慎視聽。以固心之門戶。謹言動。以嚴心之出入。人當自禮拜吾心。自問安否。以吾心即天之心。吾身即親之身也。是謂事天。是謂終身之孝。

其人欲學人。皆口之。而工夫太難。余嘗謂當先去大欲。人之大欲。莫如飲食男女。故專戒此二者。余中年以後。此欲漸薄。今則澹然。精神與壯者無太異。可謂幸矣。

凡學。宜認做挽回轉化法。今日好賢之心。即是他日之好色。今日好德之心。即是他日之好貨。

欲有大小。大欲之發。我自知。克己或易。小欲則不自覺。其為欲。克己卻難。

過越。過愆。字同。而訓異。余見世人過越者。必過愆。是其所以為同字。故人事寧不及。勿過。

管絃在堂。聲聞四方。聞也。巖石倒谷。響徹大地。達也。

名譽。人之所爭求。又人之所群毀。君子只是一實而已。寧有實響。勿有虛聲。

人一生有順境。有逆境。消長之數。無可怪者。余又

自檢有順中之逆。有逆中之順。宜處其逆。不敢
生易心。居其順。不敢作惰心。惟一敬字以貫。逆
順可。

天下人皆為同胞。我當著兄弟相。天下人皆為賓
客。我當著主人相。兄弟相。愛也。主人相。敬也。

物我之為一體。須就感應上認之。有淺深。有厚薄。
自不可誣。不可不察。

書室中。自机硯書冊以外。凡平生所獲用物件。雖
無知覺。而皆有感應。宜撫愛之。莫或毀損。是亦

慎德之一。

愛敬之心。即天地生生之心。樹藝草木。飼養禽蟲。
亦唯此心之推。

物集於其所好。人也。事赴於所不期。天也。

勿羨富人。渠今之富。安知其不招後之貧。勿侮貧
人。渠今之貧。安知其不貽後之富。畢竟天定。各
安其分可也。

人事赴於所不期。究非人力。如人家貧富。有係於
天。有係於人。然其係於人者。竟亦係於天。處世

能知此理。省苦惱一半耳。

見人之有禍。知我無禍之爲安。見人之有福。知我無福之爲穩。心安穩處。卽身極樂處。

人皆圖將來而忘過去。殊不知過去乃爲將來之路頭。知分知足。在於不怠過去。

人當回顧從前履歷。以占安穩地。若趕然不知駐步處。必墜淵壑。

人有好爲觸忤者。不但失德。而取怨之道的在此。可戒之至。

有人雖不自談不好話。而誘動他人。教談己則在側。與衆共聞快笑之。以取一場興。太爲失德。究與自談不好話一般。

背撻之痛。易耐。脇搗之癢。難忍。

愛敬二字。爲交際之要道。勿傲視以凌物。勿侮笑以調人。旅獒玩人喪德。真是明戒。

甲冑則有不可辱之色。人服禮讓。以爲甲冑。誰敢辱之。

太寵。是太辱之叢。奇福。是奇禍之餌。事物大抵以

七八分爲極處。

舍爾靈龜。觀我朶頤。靈龜不可舍矣。凡覲諸外者。皆朶頤之觀也。

人各有分。當知足。但講學則當知不足。

天道無窮盡。故義理無窮盡。義理無窮盡。故此學無窮盡。堯舜之上善無盡。謂此。

藥物甘自苦。中生者多有効。人亦閱歷艱苦。則思慮自濃。恰好濟事。與此相似。

艱難能堅人心。故共經艱難者。結交亦密。竟不能

相忘。糟糠之妻不下堂。亦此類。

接人衆多者。一視生知熟知。處事鍊熟者。混看難事易事。

脩禪老彌。樸實老農。語往往起人。但使渠言而我聽之。可也。不必詰問。

武人多。是胸次明快。文儒卻闇弱。禪僧或有自得。儒者無自得。竝可愧。

不欺人者。人亦不敢欺。欺人者。卻爲人所欺。真偽不可誣。虛實不可欺。邪正不可瞞。

不自欺者。人不能欺。不自欺。誠也。不能欺。無間也。

譬如生氣自毛孔出。氣盛者。外邪不能襲。察言而觀色。慮以下人。涉世法不出此二句。遠怨之道。一箇恕字。息爭之道。一箇讓字。

赤子之一啼一咲。皆天籟也。老人之一話一言。皆活史也。

人得意時。輒饒言語。逆意時。卽動聲色。皆見養之不足。

存養之不足。空於急遽時事。自驗。

求道要懇切。不要迫切。懇切則深造。迫切則助長。深造是誠。助長是偽。

學須要心事合一。吾做一好事。自以為好。因要人知其好。是卽矜心不除。便是心事不合一。人事百般。都要遜讓。但志則不讓於師。可。又不讓於古人。可。

人於此學。片時不可怠。晝夜一串。老少一串。鼓缶而歌。亦是學。嚮晦宴息。亦是學。

處事接物。鍊磨此心。則人情事變。亦一併鍊磨。

石重故不動。根深故不拔。人當知自重。

人皆知洒掃一室。而不知洒掃一心。遷善不遺毫

髮。改過不留微塵。吾欲洒掃如是而未能。

凡事勿嫌似而誤真。勿拘名而失實。勿執偏而害

全。

覺悟釋之常言。儒家避嫌而憚言。非也。心有所感

發。皆謂之悟。孔子川上之嘆。是道體之悟也。顏

子喟於仰鑽。曾子唯於一貫。非悟乎。朱子一旦

豁然。亦是悟境。但當問所悟為何事。

至富。不自知其為富。至貴。不自知其為貴。道德功

業。其至者。或亦不自知。然歟。

真孝忘孝。念念是孝。真忠忘忠。念念是忠。

事親之道。在忘己。教子之道。在守己。

父道當嚴。中存慈。母道當慈。中存嚴。

父道貴嚴。但育幼之方。則宜從其自然而利道之

勿助長。以戕生氣。可。

兄弟友愛者有之。於姊妹則或否。勿傲侮以不順

李英公為姊煮粥可學。

人之生。父氣猶種子。母胎猶田地。余年來閱人。夫性厚重而婦順良。或慧敏則生子多有材幹。夫雖有才幹而婦暗弱。或姦黠則生子多不才。或不良。十中八九如是。然未謂必然。責人之過失。不要十分。空餘二三分。使渠不甘。自棄以覓自新可。責善之言。尤宜遜以出之。勿絮叨。勿謹叟。形迹之嫌。不可以口舌辯。无妄之災。不可以智術免。莫如把一誠字。以為槌子。

銳進工夫。固不易。退步工夫。尤難。惟有識者庶幾焉。

人做事。須要不緩不急。如天行。一般。吾性急迫。有時過緩。書以自警。

晝夜有短長。而天行無短長。惟無短長。是以能成。晝夜。人亦然。緩急在事。心則忘緩急可也。

凡為事。以意氣而已者。於理每有障礙。

人不可無恥。又不可無悔。知悔則無悔。知恥則無恥。

衣薄不著寒相。食貧不見餒色。唯氣充者爲能。而
聖賢貧樂。則非此之類。

人不能無苦樂。唯君子心安。苦樂而苦不知。苦小
人心累。苦樂而樂不知。樂。

與人共事。渠擔快事。我任苦事。事雖苦。意則快。我
擔快事。渠任苦事。事雖快。意則苦。

人各有所長。有所短。用人宜取長。舍短。自處則當
忘長。以勉短。

不言己長處。不護己短處。宜舉己短處。虛心以詢。

諸人可。

人貴厚重。不貴遲重。尚真率。不尚輕率。

勿賣恩。賣恩卻惹怨。勿干譽。干譽輒招毀。

日間鎖事。不背世俗。可立身操守。背於世俗。可。

小才禦人。大才容物。小智耀於一事。大智明於後
圖。

人就我謀事。須要妥貼易簡。不生事端。卽是智。若
過爲穿鑿。逞己才智。卻惹他禍。殆是不智。

人才有小有敏鈍。敏大固可用也。但日間鎖事。

小鈍者卻能成用。如敏大則輕蔑常故。是知人才各有用處。非可概棄。

人情趨吉避凶。殊不知吉凶是善惡之影響也。余每改歲題四句於曆本以警家眷。曰三百六旬無日不吉。一念作善是吉日。三百六旬無日不凶。一念作惡是凶日。以心為曆本可。

吾家葬祭曾祖以來用儒式。但遺骸托之僧寺。從國法也。既托之。不得不禮敬。儒者多疏遠僧寺。是疏祖先也。不敬甚。

後圖空在奉先。孫謀莫如念祖。

凡事初起易收。結難於一技一藝亦然。

收結固為難。而起處亦不容不慎。起處不是。則收結不完。

余少壯時氣銳。視此學謂容易可做。至晚年蹉跎不能如意。譬如登山。自麓至中腹。易。中腹至絕頂難。凡晚年所為。皆收結事也。古語行百里者半九十。信然。

送昨日迎今日。送今日迎明日。人生百年。不過如

此故宜慎一日。一日不慎。遺醜於身後。可恨。羅山先生謂暮年宜謀一日事。余謂此言似淺非淺。少而為老人態。不可。老而為少年態。尤不可。老齡不失於酷。而失於慈。可警。人抵老境。儘善忘。惟義不可忘。吾壯齡時。事事踰矩。七十以後。事事不及矩。凡有事時。須與少壯者商議。以輔吾不逮。勿挾老大以蔑視壯者可。

多少人事皆是學。人謂近來多事廢學。何其言之繆也。

老來目昏。猶能睹耳聾。猶能聞。苟能聞睹。則此學惡能廢之。

人事叢集如落葉。掃之復來。畢竟無窮已。自非緊要大事。則迅速一掃。不可遲疑。乃為胸中綽有餘暇。

老人話多。取信尤宜慎言。

尋常老人多要死成佛學人。則當要生作聖。

孝弟是終身工夫。老而自養，卽是孝。老而讓人，亦是弟。

事親者，宜知醫人之良否，以托之。至親歿之後，己軀亦匪輕，宜亦知醫人以自托。若己劣，涉醫事，知醫方，卻怕或自誤，可慎。

人而無恆，不可以爲巫醫。余嘗疑醫有恆而無術，何取於醫？旣而又意有恆者，而後業必勤，術必精。醫人不可無恆。

做事非誠意，則凡百不成。如當疾請醫，亦然旣托以死生，必當一信其言，不生疑惑。如是，則我之誠意，與醫人感孚爲一，而藥亦自有靈矣。是則誠之感應也。若或彌日經久，未得効驗，欲請他醫，亦當能與前醫謀，使之舉其所知，而與共虛心商議，可也。如是而無効，則命也，非可疑惑。不然，衆醫群議，紛錯不決，如築室于道，則竟是無益耳。

人家平常所托醫人，不可不精選。旣托之，則信而聽之，可也。人之病症有輕重，効有遲速，假令彌

留無効亦不可容疑。則醫人之盡心亦必倍他。是用醫之道。即用久之道。然也。或值劇症大患。傷人故舊。往往有勸他醫。亦不可濫聽。醫人伎倆多。翻前案。幸中則可矣。不則卻因藥釀病。太不可究。謂之不知命。

知所以養親。則知所以自養。知所以自養。則知所以養人。

人壽自有天分。然又意我軀。即親之軀。我事老親。一以喜。一以懼。則我老時。亦當自以喜懼養生。

之念自此起。

凡生物皆資於養。天生而地養之。人則地氣之精英。吾欲靜坐以養氣。動行以養體。氣體相資。以養此生。所以從地而事天。

貴介人多畜婢妾。踰昔年得兒者。往往有之。非攝養之空。老而不知養。比之不慈不孝。不勞心思。不勞是養生。勞體軀。勞亦養生。

嚮晦宴息。萬物皆然。故就寢時。空空虛其懷。以養夜氣。不然。枕上思惟。夢寐不安。於養生為礙。

口慎吐吞亦養生一端。

養生工夫在節一字。

一飲一食須看為藥餌。孔子不撤薑食不多食。曾
皙亦嗜羊棗。羊棗與大棗異。然亦藥食。聖賢恐
不為口腹之嗜好。

人齡踰四十以至七八十漸極於老。如海潮然退
潮不直退必一前一卻而漸退。即回旋而移也。
進潮亦然。人人宜自驗。

前乎我者千古萬古。後乎我者千世萬世。假令我

保壽百年亦一呼吸間耳。今幸生為人。庶幾成
為人而終斯已矣。本願在此。

心氣精明能知事機。感於物先。至誠前知。近之
生是死之始。死是生之終。不生則不死。不死則不
生。生生固生死亦生。生生之謂易。即此。

凡人忘少壯之過去而圖老歿之將來。人情皆莫
不然。即是竺氏權教之所由以誘人。吾儒則在
易曰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何其易簡而明
白也。

欲知死之後當觀生之前。晝夜死生也。醒睡死生也。呼吸死生也。

無不生於無而生於有。死不死於死而死於生。

勞佚形也。死生迹也。知勞之爲佚。可以言人。知死之爲生。可以言天。

斟海水於器。翻器水於海。死生直在眼前。

好生惡死。卽生氣也。特於形之念也。生氣已徂。并此念亦徂。故終天年者。一死如睡。

夢中之我。我也。醒後之我。我也。知其爲夢我。爲醒

我者。心之靈也。靈卽真我也。真我自知。無間於醒睡。常靈常覺。亘乎萬古而不死者矣。

凡貳佰玖拾貳條

言志晚錄 終

別存

錄快烈公遺言遺事及余少壯履歷

快烈林公尸祝惺窩藤公曰我邦宋學之首唱家
 祖文敏之師也。不可不尊奉焉。乃新命每歲寄
 粟數苞。以供歲時之饌。又首春狗日。揭真影。陳
 遺物。祀之家廳。年例命然。嘗曰。藤公生於戰國。
 獨唱此學。以開太平。數進講。後水尾帝荐蒙
 睿感。神祖台廟。數引見。因擢我祖於草莽。
 以其為弟子也。及後黃門西山源公。校其遺集。
 後光明天賜。御製序。此邦儒學之宗。莫能尚。

言志晚錄

別存

一

焉。後之爲儒者，皆當以藤公爲標的，不可有違越。

公歿前有遺囑數件，且曰：吾學終身讓精微，但倭漢古今文武雅俗，頗能兼綜，聊供時用而已。吾子率先吾子弟，勿使之蹈襲雜學，余唯唯而退。蓋公間氣非常之資，爲適用之學，常人固非可及，并以錄貽。

門人有好攻漢唐之說者，公曰：濂洛復古，與漢唐殊異，然漢唐註疏，京兆博士家傳已久矣，今不

必繳，但惺窩之學，神祖特崇信之，爲臣子者，所宜依遵，漢唐舊說，姑存之可也。

公曰：爲漢學者，呼朱註爲新註，不知朱註雖後出，其旨復古也。漢唐時代雖古，而於孔子之旨，則未達，卻是不古。

公嘗舉柴野栗山話曰：物徂徠初在正獻公之門，迨後創新說，亦時時來候。正獻公謂徂徠曰：聞汝近爲異說，漫誹程朱，人各有所見，姑寬假，但誹程朱，則誹思孟之漸也。遂至於此，則決不寬。

假戒之戒之。徂來逡巡無答。正獻公其嚴正而寬大如此。

公當寬政初載。特命出嗣林氏。固辭不得。命乃幡然就仕。至此首建言。新創國學。命旗下諸士及其子弟就學。因請納昌平阪私學。并所藏聖像四配。及祭器諸品。藏書數十百種。以充官用。官嘉納。於是命改造大成殿。及學堂諸寮。余公主管。公乃創制學中規則。試業科舉。森有法度。於今爲盛。皆公之功也。

公每有進講。前一日心齋在家。非有緊要急務。則客來不面。蓋不如此。則臨講不足以竦主聽。余竊敬服。

公參預廷議。封奏日數通。無不盡心。是以寵眷極渥。進班增秩。一陪家祖。至於大小封侯。亦爭聘咨詢治務。自餘旗下官人。及列國老臣諸士。執贄入門者。不可枚舉。蓋爲林氏中興之祖。公好樹藝。又嗜絲竹。每官暇。必趨別墅。經理園池。又有少間集。子弟合奏相歡。因名燕居之軒。曰

陶寫別墅一曰賜春。一曰錫秋。春秋遊適怡然心樂。不復知人間有艱苦。又官每有大議。輒先趨別墅。逍遙園內。淨滌胸次。然後思惟其事。忽揀得肯綮議論來。其襟度異常如此。

公自幼好詩。十八歲時。限一夜作百律。既長。與詩人木口皞齋訂交。唱和晚年。渾化益超妙。自成一家。

公齡十一二時。每過附近花市。必輜行。一日出門。數百步。卸輜徒行。左右勸輜。不肯。既歸。左右問。

今日何以不輜乎。公咲曰。輜夫中有一老人。爲輕其任耳。左右皆驚嘆。

公之在巖邑藩也。齡十七加冠。侯特命先父爲帽親。使余進盥盤及柳板。余時十三。儀訖。公謂余曰。帽親之子。猶兄弟。終身不相離違也。余拜命之辱。不圖。後入林氏。遂爲師弟。致有今日。殆亦所謂夙因者然歟。

公之長子諱光。次男已下。名皆從光字。女從系字。余每得男。女子。公必賜名。亦男從光字。女從系

字。余初辭之。公曰。兄弟之子猶子也。勿辭。
公嘗來余樓上。攜一行厨見示。曰。此物吾子記之。
否。余不記。公乃曰。此物係伯氏騎行玉川時所
佩者。飮訖。活畜香魚於此厨。并見貺。時吾子七
八歲。來翫弄香魚。余叱之。吾子時余之。竊來
拈香魚。盡殺之。余怒。拳打吾子。吾子泣號。幼時
黠甚如此。今則道學先生也。一咲。余聽此言。愕
然。殆是邯鄲夢中說話也。
公年少時。讀書無常師。初邀大鹽鰲渚服部仲山

兩老。講漢學。時齡十八九。英氣勃勃。不肯屈下
人。時時拉余。唐突於有名儒流。討論難詰。使之
屈伏。既而頗有所悔。執贄於太室澀井先生。先
生德業竝高。每抑其英氣。一日書溫恭慎德四字。
字見警。公爲感悟。裱裝爲幅。常揭之。坐右。至此
漸收才鋒。旋就實行。聲譽遂高一世。此幅今歸
於余。人不知其由。錄貽於此。
公又能倭歌。每與少將樂翁公參政水月公相唱
酬。當時既有澤上百咏小刻。余家又存公十三

歲時倭歌早已非凡。

公之未出也。居於城東濱街。自占數百區園。唯植芭蕉。無他樹。因自號蕉隱。及出仕。則改隱為軒。然終身不忘舊隱。仍以蕉字冠之。

公於家人子弟所為不滿意者。不親苛責。必使余替懇諭其意。是以不至害恩。

公憫恤之心。倍蕙他人。至老婆少女若瞽盲。無不感恩。但於強壯而遊惰者。則嚴加苛責。不少假公取人之長處。而忘短處。又愛人才極摯。才人或

有過失。陰譴責之。陽保全之。不忍遽棄之。嘗自咎曰。吾不忍之心。非仁也。癖也。

故佐嘉少將

諱治茂

夫人諱絮

讀做須武

後稱智照院為

快烈公同母妹。有才性。事兩慈至孝。自六七歲時。好讀國書。能倭歌。閣老白川源公知其為非常賢媛。媒嫁於佐嘉少將。惜乎年三十四逝。葬麻布賢崇寺。有歌集。題曰渚玉集。余仲姊從嫁於佐嘉郎。宦為中老。稱梅野。及夫人逝。剃染為尼。改稱梅樹院。廬於寺境。以終身。快烈公謂使

妹生爲男子。則我避三舍。蚤世可惜之至。
公無適配。側室橘園孺人多產。晚年戲作子孫表。
合內外男女孫曾。凡一百六十五人。榴房之福。
世所罕見。

孺人姓前原氏。諱八百。爲公之生母。養心孺人之
姪女。幼育於巖邑太夫人之側。有才幹。無姿色。
既長。太夫人昇之。於公爲侍妃。謂此孺人不能
能馭也。及公之入嗣於林氏。孺人亦從行。多內
助。孺人多藝。倭歌尤擅長。先公而歿。諸郎皆其

出云。

公每餘暇。讀醫書。通達醫理。都下尋常醫人遠不
及。獨與多紀桂山杉本樗園懇。但不好蘭方。及
病篤。爲親戚所強。招一蘭醫。診視竟不嘗其藥。
不過慰族人耳。

公文職之外。極爲倥傯。無暇聚徒講經。會門人來
謁。必賜一二警語。各莫不虛往實歸。真是人師。
非下帷講師之可比。

辛未歲。韓人來聘。有旨館之對州。遣大小官負

受聘。公亦與焉。公渡海時。合貯酒數樽。人不知其故。既而事訖。解纜就歸。時風浪驟興。風逆舟人極苦。公乃自倒酒樽。以鎗鐵撞破其底。手自以飯椀斟之。飲舟人。舟人於是氣力一倍。我船獨先達於唐津。他船則後數十里云。

公在對州。余呈書及居敬工夫。公復書曰。以居敬見警。可謝。然吾有一種放下工夫。以此活道理。應萬變而已。居敬不必拘拘。又有一書曰。吾此役有三可怖。山陰道蝮蛇。山陽道風犬。韓人膳

羞是也。外此則千仞之峰。萬里之海。無一足動心者矣。韓人調理羶臭。可厭。故以此為戲。公壯時豪邁。蓋如此。

林家喪祭舊式。浴文公家禮。公嘗疑家禮出於假托。不欲用之。晚年自述喪式。余亦有哀敬編。經公訂覽。公病已革。使余幹事。一遵此式。舊式於是一變。

公自述中筆記。謚號一快烈。一恢烈。其自知者如是。迨歿。胥議定。用快字。

公惡儒流之誹武人者。曰。閻齋謂本邦有一種異端。爲武人氣習。是吾道之所以難行也。鳩巢亦寄入書曰。方今武技大行。我道爲之阻。是可嘆也。吾則謂武氣爲義勇之所生。何害乎道。本邦人長於武事。是外蕃之所以不能覬覦。今欲黜之。竝可謂庸儒之見。公此言亦有理。但方今治平日久。文漸流。浮華武亦或弛。乃求如往時兩老所病者而不可得。是則可慨。

公曰。古之儒在道德。人以道德望之。其任重。今之儒在記問。人以記問望之。其責輕。居今之時。爲今之儒。宜且安記問。心則尚在道德。不可以人崇卑而變其操。卽不愧於所學。

公嘗戲謂余曰。人當自知。吾於古人百不如。但雅詩中有似我十六字。吾子知之否。余曰。不知。公乃曰。柔亦不茹。剛亦不吐。不侮矜寡。不畏彊禦。或其庶幾歟。余謂此言戲而非戲。

公嘗語余曰。古人奏疏固多忠言。讜論切中時弊。

然事未發而言之率不見用已發而言之遂不及是古今之通患也。余服其言之的然。

公曰。老吏往往謂我能驅使小人。使渠不敢為不善。然當初大抵如其言。經久則不自覺為渠所使。其如之何。

公曰。凡交上官。宜以事父兄之心交之。待小人。宜以養女子之心待之。則涉世大抵無敗事。

公曰。人道敬上愛下。只是一誠。無不可事之君父。無不可使之臣子。

公曰。人不可無渾厚處。不可無決斷處。

公曰。寬而容人。真君德也。居上而不寬。孔子與禮不敬喪不哀。類言可不思乎。

公曰。孫思邈膽欲大。心欲小。可謂名言。膽大度量也。心小恭敬也。二者宜相兼為得。

公曰。區處一事。要使人有所感戴。有所倚賴。不然人服於言。不服於心。

公曰。宋儒於經各有發明。不相讓也。但經註立之於學館。以為今甲。則不得不一。以科試之故也。

彼土爲學士講官者。皆遵奉。今甲而尚存。私撰不必禁。今吾承乏司成。培養人材。當廣以宋學。統率之。不問持論精微之小異。又不阻人各有私撰。不然不能培養人材。余服其識量之大。且公特錄貽諸後。

公晚年謂余曰。吾在職四十九年。幸全首領。訣在二字。識之否。余請問。公曰。正字。公字。余服其言之不虛。公既捐館。其翌辛丑。朝政一新。不圖余濫蒙擢舉。晚就仕途。官事不諳。如入暗室。

忽憶公之言。奉以周旋。庶亦能全首領。以終余齡。二十一時。快烈公猶在巖邑藩。從與余西遊。賦詩曰。三尺凝霜識者稀。終教紫氣斗邊微。風雨何時開匣去。延平津畔化龍飛。并賦遊學資若干。乃蒯緱獨步。抵浪速。主間大業家。從遊竹山先生。居半年。日夜在側。討論經義。輒至夜半。先生乃喜其切問。不以爲可厭。然數有鄉信。兩慈手書。沓至。不得已而決歸。先生有詩見賦曰。聞君客迹自濃藩。目擊俱欣吾道存。累旬未極。

新知樂。歸路俄驚。遠別魂。世故易擡。雙白眼。詞
場且對一青樽。妙年將任斯文責。何日遊踪再
及門。又書一行大字。見貺。其語爲困而後寤。仆
而復興八字。余問出處。先生曰。仆而復興。爲王
文成語。首句則今臨筆加之耳。又設餞讌。使嗣
子伯毅爲主。既而東歸。執贄於簡順林公。借寓
其邸內閒宅。是時快烈公每來我寓。相與講習
如故。居無何。簡順公捐館。會先朝新政。賢良
彙進。特命快烈公承後林氏。而余先在焉。因

正師弟之名。以至於終身。故余於快烈公。不特
講學。而平生內外事。亦皆無所不與焉。殆乎人
間。可有一而不可有二者。余今何幸。際會盛時。
老年蒙擢。無能爲也。然公之靈有知。將展眉
於地下歟。略錄履歷。貽諸後。

右肆拾肆條

